

证券代码：600030

证券简称：中信证券

公告编号：临2026-047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发出书面通知，于2026年5月19日发出二次通知，于2026年5月22日完成通讯表决，应参与表决董事15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5人，有效表决数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%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全体参与表决的董事一致同意并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同意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预案》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

表决情况：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根据该预案：

1. 拟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；

2. 在本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前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监管机构、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及有关部门的意见或要求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作相应文字表述等非实质性修订；

3.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，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调整。

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。

本预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同意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反洗钱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该制度事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2日